



## 孩子,在大人的担心中成长

朱耀照

单手抱着孩子,在餐桌边上,准备吃饭。餐桌上四散着玩具、书本,很是凌乱,我就用空着的一只手理了一下。没想到,孩子好动,右手飞快地伸出去,三个手指一下戳进小碗盛的粥里。粥很烫,孩子马上大哭起来。

儿媳忙跑了过来,抱过小孩到厨房,将他的手伸进冷水里。妻子忙从邻居家讨来蛇油,将它涂在孩子的指头上。孩子哭得更伤心了。儿媳时而让他趴在自己肩上,轻拍后背;时而给他喂奶,轻声软语地安慰……可一点用都没有。

听着孩子凄切的哭声,我心如刀割,难受极了。可一点招数也没有。只有站在房门口,自责粗心,做得不周到,懊悔没把孩子看好。

孩子将近七个月大了,很是惹人爱

怜,脸像满月,眼睛乌黑。他生性活泼,见到人就笑,有时还双手拍打着,像小企鹅一样。如果睡觉醒了发现旁边没人,也只是哭喊一两声。像这般痛哭,是从来没有过。当然,他也没受过这般伤害。

一通混乱后,妻子跟儿媳说,她认识一个医生,对孩子的外伤等有一定的研究,可以将孩子带到那看一下。儿媳马上同意了。联系了以后,一家人急急赶到了医院,找到了那位老医生。他看了看孩子的手指。食指和无名指有些发红,而中指却伤得很厉害:指甲下面有一个水泡,正面指尖也有一个水泡。“受伤很是厉害。小孩的手指嫩皮少肉的,而且常要摸摸那,甚至伸进嘴里,很容易将水泡搞破,甚至发炎。这样下去,搞得不好手指会留疤,甚至会畸形……”医生脸色严峻。

儿媳慌了起来,问怎么办。

医生说,最好的方法是把手指连着手掌包扎起来,外面套上袜子,使他的手不能乱动。等手指里面的皮肉长出来了,再拆掉。儿媳二话没说,就答应了下来。

医生给孩子涂上了白色的药膏,用纱布先将小指头包起来,再将整只手包好,套上袜子。整个过程,孩子出奇地平静,没有哭闹,也没有让身子乱动。

此后的日子,妻子与儿媳每天去医生那里报到一次。在一次次换药后,孩子手指上的水泡渐渐消退,新肉慢慢长了起来。愁苦了好几天的儿媳,至此才松了一口气。见此,我想了很多。

可怜天下父母心。做父母的,似乎每一天都在担心着子女的成长。而子女,可能很少有不在父母的担心中大长的。

孩子出生前,做父母的会担心孩子会不会有什么缺陷;等孩子出生了,见身体完好,才会松一口气。但不久,又会担心起来,孩子会不会有什么看不出的缺陷?智力是否正常?会不会有什么心理问题?担忧一个接着一个。每天细心照看着孩子,时不时担心有什么异常。而一怀疑到了什么,就赶紧上网查,没想到网络里鱼龙混杂,说法不一,什么答案都有,看了以后反而更担心了,赶紧想办法再找专家……但不管怎么小心,都难免出岔子,例如这次让孙儿烫伤……把孩子健康平安地带大,太不容易了!

自那以后,妻子对我很不放心,不得已只能让我一个人带着孩子的时候,她就会再三叮咛后才离开。而我的自责,在孩子的烫伤好了很久以后都没有消失。



江海采风

## 小镇长春

陈汉忠

这是一座被遗忘的小镇,也是我爷爷一生牵挂的地方。江海平原东部,南北走向的界牌河从海界出发,流经长春镇时,突然分岔,一股朝西与民沟连通,另一股绕过小镇东首,朝前百十米,又转头西进,最终一路南下,浩浩荡荡奔长江去了。清澈的河湾拥抱着小镇,湾区水草肥美,堤上花开花落,镇北岸堤旁两片苍翠的竹林,更让河湾充满了勃勃生机,长春镇的名头也由此传开。

相传从清代,河湾里就有炊烟冒出,从四面八方汇集起来的人们在此择水而居,繁衍生息。人气不断聚集,商机也频频现身,南来北往的商贾开始在此驻留。到新中国诞生时,长春镇已成交通要冲,街上商铺林立,一天到晚热闹非凡。60多年前为了支援水利工程建设,小镇从地图上消失,给小镇人留下了永远的惋惜和遗憾。

爷爷是最早的长春镇人,我则成了居住过小镇的最后一代长春镇人。长春镇东西走向,街道约有一里地长,铺着不规则的石块,偶尔也有黄褐色的条石,层层叠叠,呈龟背形,从小镇东桥头一直铺到西出口,再往前走,就是落乡的泥巴路了。小镇不大,但货物却很丰富,粮店、肉铺、药房、酒坊、铁店、茶馆,应有尽有。最热闹要数菜场了。天蒙蒙亮,乡亲们就从四面八方赶往小镇,背扛肩挑,把鸡鸭鱼虾、青菜萝卜,送到菜场摆开,三五成群叫喊叫卖。镇上的居民买回乡下的蔬菜禽蛋之类,乡亲们则用挣到的钱换回油盐酱醋。大约八九点,集市就散了,再过一会儿,镇上各家各户的烟囱里冒出了白色的炊烟,街道上弥漫着柴火燃烧的香味。

也许是隔代亲的缘故,爷爷对我这个长孙一直疼爱有加。孩提时,他常常要抱着我,要么牵着我,在小镇上转悠。通常从西市稍出发,经过黄祥康豆腐店,到陆忠甫剃头店。平时只是经过,只要有要给我剃头时才带我进去。这是一家夫妻店,两口子都会抽烟,屋里烟味很浓,但收拾得干干净净。每次我去剃头,总是陆奶奶操持。她个头不高,精瘦精瘦的,长袍式的外衣口袋里,除了香烟,时常还装些糖果。每次往我脖子上套白色围巾时,她总会变戏法似的掏出两块糖,哄着我理发洗头。爷爷则和陆师傅在一旁吞云吐雾天南海北地海侃。

剃头店对面是“天和堂”,那是一家诊所兼药店,店主姓赵名嘉善。他面目和善,待人热情,且医术精湛,有“活华佗”之称。“天和堂”在小镇上闻名遐迩,源于赵医师有次救治了一个被医院判最多活两个月的重症患者,他开出三剂药,已经饭菜不进的病者竟然重新端起了饭碗。初诊见效,赵医师趁热打铁,再次开出良方。两个月后,用担架抬来的病号竟能自己跑到镇上赶集了。“活华佗”的名声也在小镇上不胫而走。

在高低不平的街道上,伴随着熙熙攘攘的人群,祖孙俩手牵手往前闲逛。季季秀鞋铺、汪文耀酒店、游昌宝油面粉,还有曹昌辉磨坊……在整条街上,游家煎油面粉终日沸腾,一根普通的面条,在游师傅手中,众目睽睽之下,一阵令人眼花缭乱的飞舞后就变成一把香脆的油条,引来一片喝彩。曹家磨坊很大,差不多占了三间临街门面,屋后还有一大片堆放杂物的空地 and 柴房。但不知道为什么,两头成年的老牛却放在临街的屋里。每次路过,我都会挣脱爷爷的手,凑过去隔着门帘看老牛。牛很平静,只顾埋头舔食草料,完全不理睬我这个时常光顾的看客。

我俩继续前行,走过“黄春盛”粮店,我就赖在倪和亚酒酿汤圆店门口不走了。店里漂亮的老板娘也会笑吟吟迎上来:“进来!进来!”随即喊一声“一碗汤圆!”里边勺勺的师傅则拉着长音“来啦——汤圆一碗!”老板娘知道,这个中间时段,大人一般不吃,来一碗是哄孩子的。

就这样,祖孙俩走走停停就到了东街上。东桥头的屠宰铺,门口空地的木桩上,一年到头拴着待宰的猪和羊,偶尔也有一两头年老体衰的黄牛。店老板秦士奎是爷爷的大哥,血脉相通的亲缘,让兄弟俩见面也没啥客套,递一支烟点上,又随意聊几句家常。只是我不喜欢这儿臭烘烘的气味,没坐一会儿就吵吵着走。爷爷只好掐灭了烟头,往耳朵上一夹,道一声“跑了!”就离开了屠宰场。

正街后侧有一家孙三官酒坊,也是爷爷带我去常去的地方。爷爷不会喝酒,所以很少买酒。常去转转,因为陈孙两家是世交,老辈间关系甚笃。爷爷和少主人孙德康关系密切,来往自然不少。遗憾的是孙德康两个儿子尚在幼年时就撒手人寰,令人唏嘘不已。

小镇的生活是平淡的,却又是鲜活的。解放九年后的一天,小镇的平静被打破了。县里兴修水利开挖海启河,长春镇被划入拆迁红线。大家虽然舍不得这座世代居住的小镇,但党的崇高威望和人们对新中国朴素的情感,使搬迁工作异常顺利。简单安排之后,大家就投亲靠友,各奔东西。爷爷和我们一家搬到了小镇北面我的外婆家——周家宅。

长春镇消失60多年了,爷爷也离开我很多年了,岁月如流,逝者如斯。今天,长春镇的老一辈人都已驾鹤仙去;忙于生计的年轻一代,也无暇顾及那偶尔在梦中出现的小镇。可以告慰爷爷的是,如今的长春镇旧址繁花似锦,春色满园,滚滚东去的通启河流淌着的正是对小镇人深情的祝福!

长春镇消失60多年了,爷爷也离开我很多年了,岁月如流,逝者如斯。今天,长春镇的老一辈人都已驾鹤仙去;忙于生计的年轻一代,也无暇顾及那偶尔在梦中出现的小镇。可以告慰爷爷的是,如今的长春镇旧址繁花似锦,春色满园,滚滚东去的通启河流淌着的正是对小镇人深情的祝福!

## 我与女儿谈初恋

梁秋红

吃过饭我与女儿闲聊,扯到了“初恋”的话题。女儿已经十六岁了,且与我没有代沟,几乎是无话不谈的,所以我就毫无顾忌地与女儿谈起了我中学时代的一段“单恋情结”。

初三的那年冬天,下午放学后我们一些同学留在教室里做完作业再回家。班长王明同村的几个男孩与我们同级不同班,总是在这时候过来找我们。其中有个叫陈亮的,要王明给他讲作文,王明就指着我对陈亮说:“找她吧,那是我们班的才女!”当陈亮向我走来时,素来很少与男生说话的我脸一下子红了。

听到这里,女儿哈哈大笑,说:“妈妈,至于吗?那么害羞呀?”代沟真是又深又宽,我讲的是实际情况,在我们那个年代,男生同桌是要画“三八线”的。

女儿急着追问:“后来呢,后来怎么样了?”其实也没什么非常戏剧性的后来,陈亮就常常找我给他讲作文,他为了感谢我,就会为我买些烤红薯、瓜子之类的零食。慢慢地,我喜欢看陈亮那双雾蒙蒙的、像女生一样潮湿的眼睛,如果他有几天不来,我就觉得少了些什么。但我的心事始终没向陈亮透露过,毕业的时候,我问陈亮要照片,不知为何,他居然没有给我。

女儿很为我这段情愫遗憾,可告诉我,她严格说,这称不上初恋;我喜欢的,也不完全是当年那个他,而只是那一段时光,以及时光里的自己。女儿连连摇头说:“不懂不懂,太深奥了。”

有一天,你会懂的。



体验VR

## 菜园小记

张健

围墙外的两分地,原是块被野草霸占的闲地。去年三月,妻子蹲在门廊下剥笋,忽然谈起那片荒地:“开春了,咱们种片菜园吧。”我笑她心血来潮,城里长大的姑娘哪懂犁耙之事。谁料次日破晓,便听见铁锹破土的簌簌声。

她当真在料峭春寒里垦起地来。素日里打电脑的纤手攥着铁锹,鹅黄毛衣沾满苍耳,发间别着的玉兰花瓣簌簌落在新翻的褐土上。我站在二楼窗口,望着她像勤垦的云雀,在晨雾里此起彼伏。晌午归来时,她鼻尖沁着细汗,掌心磨出两枚水泡,却献宝似的捧来一团湿泥:“你闻,有草木发芽的甜味!”

菜畦初成那日,恰逢惊蛰。妻用细麻绳划出九宫格,青蒜与莴苣毗邻而居,豌豆和菠菜隔垄相望。她每日揣着巴掌大的记事本,蹲在地头记温度,比当年备考会计师还郑重。有回我见她对着刚抽条的茼蒿苗喃喃:“该撒点草木灰了,倒春寒要来了。”当真是种出满园春色时,连檐下的家燕都来梁上观礼。豌豆藤缠上了竹架,开出的蝶形花像落在绿绸上的雪。妻总在晨雾未散时拎着柳条筐来摘,布鞋踩过潮湿的田垄,惊起两三只眠眼的菜粉蝶。她妻子来帮忙间苗,两人在薄阳里说笑,柳絮沾在她们的发梢,像缀着星星似的银蝶。

倒是邻家的狸花猫成了常客。起先只在墙头优雅踱步,后来竟领着崽子们来扑节,在祭扫烈士陵园后,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,我把草稿给父亲看,父亲就在上面大刀阔斧地改。交给老师后,不几日,登在学校墙报上,位置中间,用当今的话叫“C位”,告诉父亲,他笑得非常开心。于是,我的写作兴趣就一直未减,直到考上大学中文系,直到在学校文学刊物上正式发表了一首诗——《阶梯》。

大学毕业后,分到师范学校,写作教学成了工作的一部分,要教学生写、帮学生改,还要向报刊推荐学生的习作,当然也不会冷落了儿子。有一次,上四年级的儿子要写一篇“状物”的作文,选了半天,无所适从,我说就写阳台上那盆枸杞吧,写到最后问“枸杞象征什么呢”,我说就写“我站在枸杞面前想了很多很多”。作文交上去后,深得老师赞赏,特别是结尾,加了一串红圈。

直,把青花瓷碗摆成队列阵型;妻与嫂子商量补种莴苣,用筷子蘸酱油在餐布上画轮作表,斑斑点点的酱色倒像新落的杏花雨。暮色四合时,雨又轻轻漫起来。铁丝网上垂着水帘,将菜园笼成朦胧的碧色纱巾。妻蹲在重新补种的菠菜畦旁,指尖轻触蟋蟀的新叶。那些她手写的“苗细勿碰”木牌,被雨水洗得字迹发亮,像浸了桐油的古笺。远处传来卖青团的梆子声,混着新泥的腥气与桃花的甜香,在湿润的春风里织成网。

如今每个清晨,我总要在窗前多站会儿。看妻提着水壶在菜园里浇灌,水珠溅起七彩虹晕,麻雀在她脚边啄啄醒的蚜虫。钢网围住的何止是两分薄田,分明是座春神的行宫——莴苣绿的垂帘,豌豆花的瓔珞,萝卜缨子做的流苏在随风飘扬。那些折算成菜价的成本,终究抵不过她在鬓角的二月兰鲜活。

前日收旧书的老汉路过,对着我们的菜园眯眼端详。妻割了把嫩韭菜塞进他车筐,老汉从泛黄的册页间抖落出颗铜铃:“挂在东南角,能惊走偷嘴的雀儿。”此刻铜铃正在三声风里叮咚,应和着楼上飘来的钢琴声,不断续续地,像是小外孙在弹那支《春之声》。小夏巡逻股经过时,突然立定敬了个军礼——原来铁丝网上落了只翠鸟,正歪着脑袋打量这片被春天和热情浇灌的土地。

晌午在老二饭店叫了三鲜锅子。腌笃鲜混着荠菜馄饨的香气里,我忽见妻眼底映着窗外的海棠——那是泥土里沁出来的春意。女婿解开两颗衬衫纽扣,正用筷子尖比画着围栏加固方案;小夏坐得腰板笔

## 四代人的作文

程然

节,在祭扫烈士陵园后,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,我把草稿给父亲看,父亲就在上面大刀阔斧地改。交给老师后,不几日,登在学校墙报上,位置中间,用当今的话叫“C位”,告诉父亲,他笑得非常开心。于是,我的写作兴趣就一直未减,直到考上大学中文系,直到在学校文学刊物上正式发表了一首诗——《阶梯》。

大学毕业后,分到师范学校,写作教学成了工作的一部分,要教学生写、帮学生改,还要向报刊推荐学生的习作,当然也不会冷落了儿子。有一次,上四年级的儿子要写一篇“状物”的作文,选了半天,无所适从,我说就写阳台上那盆枸杞吧,写到最后问“枸杞象征什么呢”,我说就写“我站在枸杞面前想了很多很多”。作文交上去后,深得老师赞赏,特别是结尾,加了一串红圈。

记忆中,儿子从小学到高中是不休作文的。儿子作文的事照理应该归儿子管,但是,因为儿子学的是工科,写作早已生疏,且工作很忙,无暇关注,而我退休了,闲得无聊,时不时过问一下孙子的写作,也算有所为。孙子一上小学就两头不见太阳,长时间关在学校,我就利用节假日,引导他观察自然和社会,但是手机的吸引力似乎更大,写作就成了应付,帮他改还不乐意,因为怕重抄一遍。我又想,也许发表能激发他的写作兴趣,就改一篇投寄报社,竟登出来了,孙子得意地在同学群里显摆,又送了一份报纸给老师,我还高调地给他发了“稿费”,趁机说,下次有写得好的作文我再推荐。有一天孙子说:“有一篇作文,感觉还可以,爷爷帮我看一看。”

哈哈,这正是我期待的。

## 岁月物语

### 奶奶住在相片里

余慧

老宅堂屋油漆斑驳的相框里,一张泛黄的黑白相片开启记忆的闸门。相片上的奶奶身着深色斜襟粗布大褂,银丝在脑后结成发髻,凹陷的眼窝盛着一双大而明亮的眼睛。瘦长的鹅蛋脸上,颧骨微微凸起,撑起她清瘦的面容。

奶奶是在父亲走后第三年去世的。父亲去世时才49周岁,白发人送黑发人,对奶奶的打击很大。奶奶经常坐在堂屋里,怔怔地望着父亲的相片,一坐就是半天。她常说,我活这么大年纪有什么意思哦。说着说着,就老泪纵横。

听说奶奶年轻时也是方圆多少里内的美人呢。她是独生女儿,家里略有薄产,好日子也有过。奶奶年轻时就失去了丈夫,独自将唯一的儿子抚养长大。父亲十几岁就出来干养家,做过小队会计、村办企业的供销员、镇办企业的负责人,后来自己下海做生意。父亲格外看重家庭,对奶奶几乎是百依百顺。父亲见多识广,在小镇上也算是有头有脸的人,因此邻居们都更加尊重奶奶了。

我和妹妹都是奶奶带大的。奶奶不识字,但她会讲很多故事。夏天的夜晚,热得睡不着,我们躺在院子里的竹床上,奶奶摇着蒲扇,我听着听着,就入睡了。冬天的夜晚,我和妹妹都躺在奶奶的被窝里,奶奶有一个亮闪闪的纯铜汤婆子,灌满开水,放在被窝里,暖乎极了。有一次,我靠着汤婆子时间太久了,小腿上被烫出一个泡来,过了好长时间才愈合,后来奶奶就做了一个软乎厚实的棉布套裹在汤婆子外面。

我长大后,和奶奶分床睡了。房间里的电灯拉了一根线,绳子系在奶奶的床头,我如果夜里要起身,就喊奶奶开灯。这个习惯,我好多年都忘不掉,夜里做噩梦,还会喊奶奶开灯。

奶奶床头有一只白底蓝花大肚瓷罐子,每次放学回来,奶奶都会从里面摸出点心给我。除夕夜,奶奶会事先准备好我们各人喜欢吃的茶食放在瓷罐子里,大年初一的早晨,我们还没起床,奶奶就拿出点心来给我们吃,说是过年第一天要甜嘴,这样一年都会甜的。

奶奶有一口神秘的樟木箱,里面装着她寿衣。我很小的时候,奶奶就张罗着做寿衣了。老街上有一个小脚老太太,是个手艺很好的裁缝。妈妈买了上好的布料,把裁缝老太太请到家里来做。面料有纯棉,还有绸缎。纯棉是贴身穿的,绸缎则用来做罩衣。据说寿衣要有里三层外三层,所有的衣服都是手工一针一线缝制,至少一个星期才能完工。寿衣做完后,便被收进了箱子里。之后每年夏季的大伏天,奶奶都会把寿衣拿出来在大太阳底下晒一晒,瞧一瞧,仿佛死亡对她来说,并不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。

我结婚那年,奶奶来城里会亲,第一次来到我的新家。我说想奶奶腌的雪里蕻了,奶奶说,回去腌一坛子给我,自家腌的小菜才是那个味儿。奶奶还说,等我生了孩子,就来给我带孩子。然而奶奶没有能等到。

20多年前那个深秋,桂花香迎着重阳节的到来,我买好了奶奶爱吃的重阳糕准备周末回去看她。突然接到通知我奶奶病危的电话。我飞奔到马路边,不顾一切拦了过路的公共汽车,到家时,奶奶已经穿好寿衣躺在堂屋的门板上了。

奶奶从此住进了相片里。老家的门锁上渐渐生出绿色的锈迹,恍惚间好像看到奶奶还像以前那样搬个凳子坐在院子门口,仿佛一直在那里。